



中国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CHINA SCHOLARSHIP COUNCIL

Level 13, Building A3, No.9 Chegongzhuang Avenue, Beijing 100044, China

http://www.csc.edu.cn

E-mail: yjs@csc.edu.cn

TEL: 86-10-66093961/3987

FAX: 86-10-66093954

发往
TO: _____
收方传真
FAX NO: _____
页数
PAGES: 第 1 页 共 2 页
缓急: 急

签发人
SIGNED BY: 曹士海 2/2-2012
发件人/部门
FROM: 袁君/规划发展部 李新 20/2
日期
DATE: 2012年2月20日
编号: 留金传发[2012]3001号

关于 2012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 申请受理工作有关事宜的函

各受理机构/单位:

为做好新形势下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工作,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将逐步推行申请受理、评审等工作的电子化改革,2012年将在部分项目试点实施。现将2012年申请受理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等部分项目除按要求提交书面材料外,另须通过扫描并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提交电子材料。具体要求和操作办法请申请人按“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以下简称信息平台)的说明和提示办理。

二、《申请表》、《单位推荐意见表》等申请材料进行了修改和完善。其中,“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的申请材料清单进行了精简和修改,请申请人按照国家留学网“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专栏”中的“申请材料及说明”准备申请材料。

三、请各受理机构/单位按照信息平台的有关说明,严格审核申请人提交的电子材料和书面材料。需上传电子材料的项目及各项目电子材料清单由信息平台事先配置完成,不同项目的材料清单存在差异,受理机构/单位只需对接收到的电子材料进行审核。

四、2月23日后,请各受理机构/单位使用加密锁登录信息平台,在[公告通知]处下载新的使用说明。

其他有关事宜,请按照“留金发[2011]3017号”《关于做好2012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选拔及申请受理工作的函》办理。

信息平台使用及网上报名事宜,请咨询信息资源部。联系人:王晶/郑峥/魏光明;电话:010-66093948/3940/3943;传真:010-66093937;电子信箱:xxzy@csc.edu.cn。

申请受理及有关项目具体事宜,请联系各项目主管,联系方式请登录国家留学网点击“基金委机构设置”查阅。

感谢对国家公派留学工作的大力支持!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秘书处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日